

关于加强暑期校园安全督查的紧急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学校 2022 年暑假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 6 月 27 日下午喻晓社书记、周创兵校长在学校 2022 年暑期工作布置会的讲话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督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查范围

校内各教学大楼、行政办公用房、学生公寓、学生（教工）食堂、图书馆、计算机教室等重点人员密集场所，室内外体育场馆、架空层、卫生间、洗漱间、音乐厅、实验实训基地、实验研究场所、实验室、实验大楼、危险化学品仓库、锅炉房等重点区域，配电间、校园施工现场、学校危旧房屋等重点场所，校内教学设施设备、水电气设施、接送师生车辆、电梯等重点要害部位。

二、督查重点

1. 消防、交通安全情况（责任单位：保卫处）

全面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消除隐患，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用火、用电、用气是否规范；是否有电器、线路老化问题；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线的现象；应急照明、疏散标志、灭火器、消火栓等消防设施数量、管理使用是否符合要求；消防管网是否正常。提醒在校园内行驶车辆按规定车速行驶，对师生员工车辆在校园内超速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计入年度综治考

核，提醒校外车辆进入校园保持车速，严重超速将车辆拉入黑名单，禁止其车辆入校。检查校内交通标志和交通设施是否落实到位。

2. 食品卫生安全情况（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后勤服务集团）

是否建立食品安全责任制；是否具有餐饮服务许可证；环境卫生是否整洁；从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要重点排查原料采购与储存、加工制作、清洁消毒、食品留样、用水安全等各环节的食品安全隐患，保证学生饮食安全。

3.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的安全情况（责任单位：基本建设处）

对学校的建筑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是否有危房仍在在使用，对于危房是否及时加固检修。建筑主体结构是否存在裂缝、变形、下沉等损坏现象；房屋建筑内外的门、窗户、电风扇、吊灯、空调（外机）、电梯、楼道护栏、走廊护栏、电子屏幕、天花板（吊顶）、外墙皮、广告牌等外装饰层及构件是否存在破损和坠落可能；室内外体育运动器械设备是否完好。

4. 实验室安全情况（责任单位：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实验室安全责任制是否健全；重点开展对学校剧毒、易制毒、易制爆试剂采购、储存、使用、废弃物处置等环节的专项整治工作，严格落实防火、防冻、防爆、防泄漏、防中毒等安全措施。

5. 学生宿舍安全情况（责任单位：学生宿舍与教室管理中心）

根据学校关于学生宿舍相关管理规定进行消防、治安隐患排查

查。对学生公寓是否存在私接私拉电线、使用和存放违章电器、存放易燃易爆有毒物品、被盗等安全隐患情况。

三、工作要求

1. 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各单位主要领导亲自部署本次检查工作，要正确认识学校安全排查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克服侥幸心理、麻痹思想及畏难情绪，预防和遏制学校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2. 精心组织，认真排查。各单位要立即组织人员，对所管辖区域进行全面检查，认真检查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做到地毯式、全覆盖、不留死角。

3. 加强整改，狠抓落实。各牵头单位要成立专项督查小组，要敢于较真碰硬，及时发现问题，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能立行立改的，尽量督促现场解决，不能现场解决或存在实际困难的要及时报告并协同推动解决，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

请校内各单位高度重视，**7月26日前**完成自查，各责任单位**7月27日至8月3日**每天17:00点前将不能现场解决的问题或存在实际的困难填写每日督查问题信息表（问题、整改措施、完成时间、需要其他部门或学校协同解决事项）报法治与督办室龚乃思同志办公网邮箱。**8月5日前**形成书面报告报法治与督办室龚乃思同志办公网邮箱，法治与督办室、校纪委也将不定时、不打招呼、直接深入一线对各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对于玩忽职守、

履职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

党政办公室

2022年7月23日